



保健食品新功能及产品技术评价新规出台 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开展功能创新和产品研发

新政解读

□ 本报记者 万静

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保健食品新功能及产品技术评价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旨在推动保健食品新功能及产品研发,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

《实施细则》从“新功能研究”“材料接收”“技术评价”“上市后评价”等6个方面进行详细规范,鼓励引导保健食品领域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社会力量开展功能创新和产品研发,进一步促进我国保健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业内对此评价称,《实施细则》是从制度上改革我国以往保健食品功能声称评价管理模式的重要举措,以制度创新引领产业创新,以消费结构升级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用优质产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鼓励企业加大新功能研发投入

“一大瓶包装‘高大上’的‘三无产品’维生素、鱼肝油;以免费领取鸡蛋为诱饵斥巨资购买的‘治病神药’……”提到保健食品,不少人会想到“假冒伪劣”“不上档次”“上当受骗”这些词。但业内专业人士告诉你,这是对保健食品的极大误解!保健食品作为特殊食品,在慢病预防和健康促进以及生命质量提升等方面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实施细则》明确提出: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开展相关研究的基础上,可以单独或联合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食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食品审评中心)提出新功能建议。新功能定位应当明确,分为补充膳食营养物质、维持或改善机体健康状况、降低疾

病发生风险因素三类。建议人同步提出新功能建议和对应的新功能保健食品注册申请,食品审评中心应当同步接收,开展关联评审。同时,新功能建议纳入允许保健食品声称的保健功能目录,应当通过新功能研究和评价,并对新功能保健食品开展上市后评价。

允许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可以单独或者联合提出保健食品的新功能建议和保健食品注册申请,看似简单的一句话,蕴含着我国保健食品行业面临的巨大商机。

据中国政法大学法治政府研究院教授杨伟东介绍,1995年出台的食品卫生法正式确立了保健食品的法律地位,1996年原卫生部发布保健食品管理办法,明确保健食品是“具有特定保健功能的食品”,指出“不得宣传治疗效果”。自此我国保健食品市场开始进入规范化时代。在随后卫生部发布的《保健食品功能学评价程序和检验方法》中确定了保健食品可申报免疫调节等12项功能。

在接下来的二十多年时间里,针对保健食品开发、申请新功能,一直未正式出台过详细的操作流程、管理细则,保健食品的新功能开发始终处于模糊地带。

此次出台《实施细则》,有助于解决遗留问题,让企业可以放心地加大新功能研发投入,打消以往在政策不明情况下,担心研发投入打水漂的顾虑。“这是首次为保健食品开发新功能出台操作细则,实际上是保健食品功能声称管理模式转变的一次重要变革。”杨伟东说。

上市前评审上市后评价相结合

保健食品新功能产品实行上市前评审和上市后评价相结合,新功能评价方法原则上必须包括人体临床试验,是保健食品监管制度上的重大变革。

《实施细则》要求,评价指标及判定标准应科学、明确、可行,并经过验证评价。同时,验证评价应当充

核心阅读

《保健食品新功能及产品技术评价实施细则(试行)》从“新功能研究”“材料接收”“技术评价”“上市后评价”等6个方面进行详细规范,鼓励引导保健食品领域的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社会力量开展功能创新和产品研发,进一步促进我国保健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分评估实验室间差异,在提出新功能建议前,应当通过符合要求的至少1家食品检验机构或临床试验机构验证评价;同步提出新功能保健食品注册的,在上市后评价期间,应当通过符合要求的至少2家食品检验机构或临床试验机构验证评价。提出“根据科学依据

对保健功能声称的支持程度”,对保健食品的功能进行分类标注。

在保健功能名称上,《实施细则》要求应以促进公众健康的人群研究为依据,阐述保健功能名称与功能作用的内涵合理性,明确适宜人群的确切依据,辨析可能存在的社会认知误区。也就是说,要从营养学或医学生物学角度去论证;不得提示、暗示或混淆与药物治疗、预防疾病作用;必要时提示可能的消费误区;对传统中医养生理论指导的保健功能,其表述应符合传统中医养生保健理论和机理,与中医药临床治疗药品的主治病症有明确的区分。

在保健机理上,《实施细则》要求符合医学、营养学、生物学等现代科学理论或传统中医养生理论,明确补充膳食营养物质、维持或改善机体健康状况、降低疾病发生风险因素的保健功能目的类型。

简单来说,如果是补充膳食营养物质的保健食品,要证明自己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如果是维持或改善机体健康状况的保健食品,要有促进人群健康预期的科学依据;如果是降低疾病发生风险因素的保健食品,需要有权权威性科学共识,功能效果符合保健功能定位;如果是传统中医养生保健,则是要求基于传统中医理论与典籍解释养生保健机理。

杨伟东分析认为,保健食品的功能评价转向重视上市后大人群的健康获益数据收集分析为主,运用循证数据来印证健康产品功能声称,这就从实践中把保健食品实验方法的研发主体责任从政府负责转向企业负责,这是保健食品监管责任的一次重大变革。同时更重要的是此举可以充分发挥社会资源科研优势,鼓励企业研发与创新,提高中国企业的市场快速响应能力,从而促进保健食品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调整保健功能种类设置过渡期

保健食品功能声称管理模式的变革必然伴随着对

保健食品功能种类的调整。

就在《实施细则》出台不久,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局联合发布《允许保健食品声称的保健功能目录 非营养素补充剂(2023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及配套文件,将原来的27种保健功能调整为24种,删除了“改善生长发育”“促进泌乳”“改善皮肤油分”3种共识程度不高、健康需求不明确的保健功能。

新版《目录》提出,应当避免与药品疾病治疗作用相混淆,堵塞保健功能声称规范漏洞,在技术层面,如:将原有“辅助降血压”调整为“有助于维持血压健康水平”;保健功能声称表述应当更加科学严谨,通俗易懂,能被消费者科学认知,避免容易被误导和误解的绝对化表述。如:将原有“增加骨密度”调整为“有助于改善骨密度”;将“减肥”调整为“有助于控制体内脂肪”;同时,根据现有功能和监管定位,对不同历史时期批准的保健功能采取“成熟一批,纳入一批”的模式,对条件成熟、共识程度高的纳入允许保健食品声称的保健功能目录,对功能目录实行科学动态管理。改革“保姆式”功能管理模式,配套的功能评价方法由强制性方法改为推荐性方法,鼓励企业和社会多元主体提出新功能建议和新的功能评价方法。

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为确保《目录》落地落地,针对过往历史上批准的保健功能声称规范问题,在技术层面,组织对不同历史时期功能评价方法的实质性异同逐一进行了对比论证,并在配套解读中明确了不同历史时期批准的保健功能名称对应关系和功能评价方法的衔接措施,为规范不同历史时期批准的保健功能提供技术依据,在政策层面,对于历史上批准过但未纳入保健食品目录的,设立5年过渡期,允许企业在开展相关研究的基础上,申请将相应保健功能纳入保健食品目录,落实注册人功能声称和研发评价的主体责任,实现保健食品目录的动态管理和平稳过渡。

贵州把信访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

深入学习践行“浦江经验”努力为民办实事解民忧

□ 本报记者 王鹤霖 王家梁
□ 本报通讯员 段利涛

“因为煤矿开采导致在纳雍县勺窝镇刘家半坡的房屋无法居住的事情,已经得到很好的解决,对处理结果非常满意,谢谢各位领导的关心!”信访人刘某在贵州省信访局工作人员回访时表示。

“感谢领导们及时帮助我们解决被拖欠的工资,非常感谢,领导们辛苦了!”网民孙某落在网上留言。

“没想到一封普通的信函,能够引起信访部门高度重视,真的解决了我们心中的大难题。”如愿收到相关补助款项的信访人方某琴感激地说。

这些是贵州省信访局切实提升信访工作质效,为民办实事解民忧的缩影。

贵州省信访局人事教育处处长朱莉告诉《法治日报》记者,信访工作是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了解社情民意的重要窗口。近年来,贵州省信访局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全心全意为民办实事解民忧。

接访下访包案化解 当好群众“贴心人”

“浦江经验”是改善干群关系,加强基层治理的生动实践。近年来,贵州省信访局通过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健全完善制度机制,深入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包案督访、包案化解等工作,解决了一大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示范带动全省干部访民情、办实事、促发展、保稳定,有力推动“浦江经验”在贵州的生动实践。

2012年,贵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省级领导干部带头开展“包案督访”活动的意见》,明确了省级领导包案督访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工作方法、目标要求等,开启了贵州省委、省政府领导干部带头开展包案督访、化解信访问题的“一把手工程”。通过深入探索和实践,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2013年印发了《省委、省政府副省长包案督访工作规定》,将省领导包案督访工作固化为制度,进一步推动省级领导包案督访和市县领导包案化解制度化常态化。

此后,省委、省政府于2014年、2017年出台的《创新群众工作方法解决信访突出问题的实施意见》(贵州省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文件均对领导干部包案督访、接访下访群众作出明确规定。2019年11月,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把“坚持领导干部包案督访制度”写入了全会决定。

十几年来,贵州省连续几任省委书记、省长示范带头履行包案督访责任,一任接着一任干,任任带头包案,其他省委常委、省政府副省长按照联系地区或分管领域分别开展包案督访工作,示范带动各级领导干部包案化解信访问题,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通过多年的传承和发展,“省领导包案督访”已然成为贵州一张亮丽的名片。

民呼我为接诉即办 搭建千群“连心桥”

贵州省委、省政府建立省领导直通交流台(以下简称交流台)作为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连心桥”,是省委书记、省长更好地掌握基层民意,及时了解基层第一手情况,直接倾听基层干部群众心声的重要平台和渠道。

网民孙某落之所以能够快速拿回被拖欠的工资,正是得益于交流台的渠道畅通。

交流台主任钟华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介绍,交流台深入践行“浦江经验”,切实做到“民呼我为、接诉即办”,加强法治化、专业化建设,健全完善工作机制,优化办理流程,压实办理责任,以群众满意为第一标准,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这是首次为保健食品开发新功能出台操作细则,实际上是保健食品功能声称管理模式转变的一次重要变革。”杨伟东说。

2019年3月,贵州省信访局开始承办省委书记留言板,是网民通过互联网给省委书记留言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建议的重要渠道。同时,该留言板通过统筹抓好网民留言办理工作,真诚倾听群众呼声,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做到“民呼我为”“接诉即办”,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取得良好社会效果。据人民网反馈,目前贵州省人民网“省委书记留言板”的群众满意度排名居全国前列。

“信访渠道越畅通,诉求解决越高效,群众才会越满意。”贵州省信访局投诉受理及信访信息中心主任吴筑华表示,通过对原有省内各地网上信访平台的整合升级,省信访局还推出了全省统一的新版“贵州信访”网上信访平台,形成集互联网投诉平台、领导信箱、电话、短信、App、微信等于一体的便民服务矩阵,有效解决了过去因平台分散、各平台受理办理不规范造成的群众反映诉求体验感差、满意度评价不高等问题。

信访联席会议制度 实现乡级“全覆盖”

2022年5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信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进一步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理顺信访工作体制机制,规范和加强新时代信访工作。

自《条例》实施以来,贵州省所有乡镇(街道)均已建立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今年上半年,全省各乡(镇、街道)共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15720次,排查信访矛盾纠纷34681件,全力推动矛盾纠纷化解,有效避免矛盾上行、问题上行。

“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是党领导信访工作的重要抓手。”贵州省信访局综合指导一处处长张颖表示,信访事项往往涉及及公共服务、土地产权、务工欠薪、社会治安、环境保护等公共治理问题,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能有效协同联动各级党组织、信访部门、职能部门、调解机构等主体的资源,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调、运转高效的信访处理机制,集中力量办大事。

近年来,贵州省信访局积极探索信访制度改革和机制创新,围绕建机制体系、搭组织架构、抓督导落实三项举措,扎实推进乡(镇、街道)信访联席会议机制建设。例如,贵阳市云岩区信访局积极发挥联席会议机制作用,班子成员及全体党员干部到支部联系点王家桥居委会召开“院坝议事会”,集中倾听居民呼声、愿望,并整合属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力量,现场召开工作协调会推动事项化解。

“做好信访工作,说一千道一万,关键还是要解决问题。近年来,全省信访部门深入学习践行‘浦江经验’,经过不断努力,群众来信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切实履行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用实干实绩实效为谱写多彩贵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信访新贡献。”张颖如是说。

河南周口扎实推动信访问题源头治理

本报讯 记者赵红旗 通讯员刘德党 近日,河南省周口市中心区纪委监委工委对信访积案化解专项行动进展情况进行了督导,对出现问题的环节,约谈了相关负责人。

由纪检监察机关全程监督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是周口市强化信访组织领导、积极化解信访积案的措施之一。周口市信访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说,今年以来,市委先后召开3次常委会,研究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的具体落实工作,市、县两级分别成立由政法委书记任组长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及城乡

建设和自然资源、劳动社保、涉法涉诉、农村农业、经济管理5个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工作专班,统筹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源头治理,努力把可能引发信访问题的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同时,将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案件化解情况,纳入全市平安建设考核和信访工作考核重要内容,对年内未完成规定化解任务的单位,取消评先资格。

在推动信访问题解决的同时,周口市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做好思想教育和情绪疏导,营造办

广东湛江因地制宜开设“信访门诊”

本报讯 记者章宁旦 “信访服务就在家门口,我们有问题不用出村就能解决,实在太方便了。”近日,在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坡头镇高岭村的“铺仔”信访室内,村民陈姨经过信访局工作人员的调解,当场领到了赔偿款。

此前陈姨的孩子被邻居打伤,两家为赔偿闹得不可开交,在该村“铺仔”信访室值班的信访干部了解情况后,请来双方当事人及村干部代表,五老代表在“铺仔”内“评理说事”。在众人的“拉架”下,双方最终握手言和。

“铺仔”是坡头农村小卖部的俗称,是村民们采购日常生活用品和聚集闲谈的场所。如今,坡头区在全区145间“铺仔”建立起整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

法调解、信访调解的一站式“铺仔信访室”,成为村民们寻求帮助,反映问题,化解矛盾纠纷的好去处。

变群众“上访”为干部“下访”,变干部被动“受访”为主动“回访”,摆脱传统“桌椅办公”模式,沉到一线听“民声”,湛江市信访局因地制宜在不同县区开设“信访门诊”。遂溪县岭北镇田增村的“信访室”便开在了“和事堂”,在“和事堂”内,不仅桌椅板凳茶水一应俱全,信访干部定期值班,还充分发挥社会多元力量,推动党员网格员、村中“五老”,外出乡贤、司法律师及村内德高望重的长辈参与到信访调解工作中。

“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我们能解决的现场解决,暂不能解决的将登记在册,由信访领导牵头,召集相关部门在限定时间内解决,力争实现‘件件有着落,事

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积极畅通群众表达渠道,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用心用情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信访工作成为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桥梁”。

周口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定印发全市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源头治理工作方案,巩固完善信访“预警、提醒、研判、通报、月排名、督查、问责”七项工作机制,强化矛盾源头前端排查,将排查出的信访事项分类打包交办,实行进展情况定期通报、调度、约谈制度,每月汇总、通报信访案件化解进度情况,加大分析研判力度,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截至目前,全市分类梳理的323起疑难信访事项,已全部指定市、县两级领导班子成员分包化解。

“湛江信访局局长周仔洪表示,‘家门口’信访室开设以来,共接待村民说事2800多人次,调解邻里摩擦、土地纠纷等大小矛盾纠纷700余起。下一步,信访局将在全市推广‘家门口’信访室,打通信访工作最后一公里,让群众的‘诉求有人听,遇事有人管,政策有人讲,困难有人帮’。”



长沙望城践行“浦江经验”提升信访质效

本报讯 记者阮占江 帅标 通讯员沈磊 今年6月份以来,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深入领会和践行“浦江经验”,通过主要领导干部示范带动,结合“走找想促”活动,大力开展领导“领衔、领案、领责”,信访“矛盾大起底、积案大化解、源头大治理”活动,全力推动各级领导干部到基层一线、矛盾最集中的现场随机接访、重点约访、调度处访,有效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据介绍,望城全区开展“领域+区域”“拉网式”信访矛盾大起底活动,各领域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由区领导带队深入房地产、征地拆迁、集资融资等重点行业领域,全方位、滚动式、地毯式开展矛盾纠纷隐患排查。截至目前,共排查各类信访矛盾隐患2800余个,推动化解2590余个,排查化解率达92.5%。

同时,对于重大信访矛盾隐患,望城区坚持领导干部领案,切实发挥头雁效应,实行“一事一方案、一人一专班”,7月初,全区集中力量,集中时间组织开展“践行‘浦江经验’领导包案攻坚”活动,安排不少于1000万元资金,由33位区级领导主动领案396件,并要求在10月初、12月底化解进度分别不低于80%、100%。

下一步,望城区将继续认真领会“浦江经验”的深刻内涵,紧密结合“走找想促”活动,走好新时代的群众路线,问政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竭力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切实提升信访工作质效,全面推动“浦江经验”在望城落地见效。



近日,第20届中国—东盟博览会首批入境展品经南宁海关监管验收顺利运抵南宁国际会展中心。据介绍,本届东博会的入境展品采取“口岸+现场”快速验收的通关一体化模式,南宁海关所属邕州海关提供24小时通关、监管、咨询服务,指导展会主办方用足中西部地区国际性展会进口展品税收优惠政策,全方位做好展会服务和监管工作。图为邕州海关关员对首批入境展品进行监管查验。

本报记者 马艳摄